

2024 年度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配合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市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全省统一的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

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参与监督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运营情况。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市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 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 配合做好人才开发规范性文件起草工作。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市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以及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市创新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市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

策。牵头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制定全市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全市技工院校以及职业培训

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市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并组织实施。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合同聘用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八）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制度，按照权限审核市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

（九）负责全市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拟订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

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烟台市委市政府及招远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支撑作用，推进网上办事和业务协同，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督指导，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模式，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职责分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指导属于《工伤保险条例》适用范围的烈士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工作。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烈士褒扬工作，指导烈士褒扬金、一次性抚恤金和烈属定期抚恤金等相关抚恤政策的落实。

2. 与市科技局（市外专局）的职责分工。

（1）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科技局（市外专局）制定外国人来我市工作政策，其中 A 类人员政策由市科技局（市外专局）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制定，B 类和 C 类人员政策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科技局（市外专局）

制定。

(2) 市科技局(市外专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权限做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协助办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4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规划财务监督科、就业促进与人才开发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劳动关系科、工资福利科、养老失业保险科、工伤保险科、档案管理科、信访调处、劳动保障监察。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1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89.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8.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18.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18.47	总计	62	3,918.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918.47	3,918.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9.59	3,789.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19.98	3,619.98					
2080101	行政运行	989.32	989.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630.66	2,6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62	169.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6	75.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8	1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9.39	69.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11	6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1	64.11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6	31.6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6	6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6	6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6	64.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918.47	936.60	2,98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9.59	807.73	2,981.8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19.98	638.11	2,981.87			
2080101	行政运行	989.32	638.11	351.2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30.66		2,6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62	169.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6	75.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8	1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9	69.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11	6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1	64.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6	31.6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6	6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6	6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6	64.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1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89.59	3,789.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11	64.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76	64.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8.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18.47	3,918.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18.47	总计	64	3,918.47	3,918.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918.47	936.60	2,98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9.59	807.73	2,981.8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19.98	638.11	2,981.87
2080101	行政运行	989.32	638.11	351.2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30.66		2,6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62	169.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66	75.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8	1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9	69.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	11.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11	6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1	64.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6	31.6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45	32.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76	64.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76	64.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76	64.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3.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6.32	30201	办公费	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5.31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3.7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39	30206	电费	0.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8	30207	邮电费	0.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66	30208	取暖费	50.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5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39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9.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7.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1.09	30229	福利费	0.3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5.5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3			
	人员经费合计	848.29	公用经费合计					88.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2		3.00		3.00	0.72	3.72		3.00		3.00	0.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18.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4.01 万元，增长 41.74%。主要是 2024 年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比上年大幅度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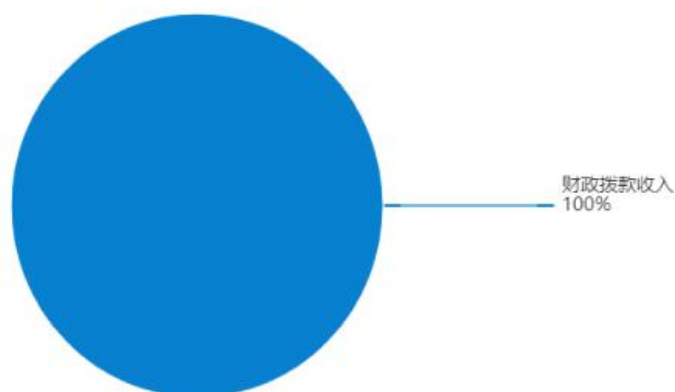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918.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18.47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918.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54.01 万元，增长 41.74%。主要是 2024 年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比上年大幅度增加、新增 6 人。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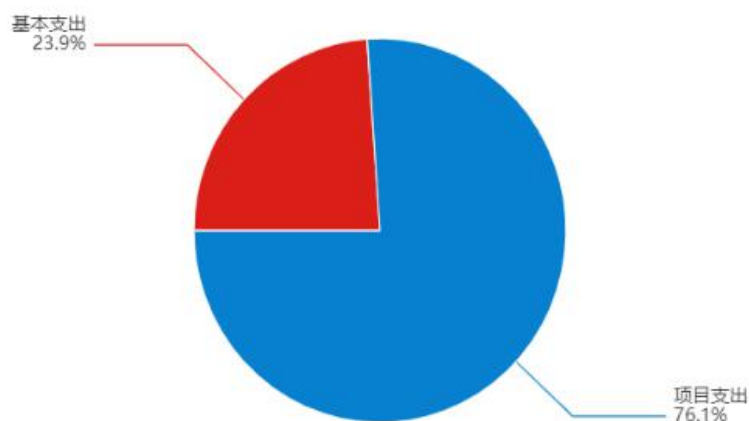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918.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6.6 万元，占 23.9%；项目支出 2,981.87 万元，占 76.1%。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93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561.92 万元，下降 37.5%。主要是 2024 年基本支出减少“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项目支出 2,981.8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715.93 万元，增长 135.55%。主要是 2024 年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比上年大幅度增加，“三支一扶”支出列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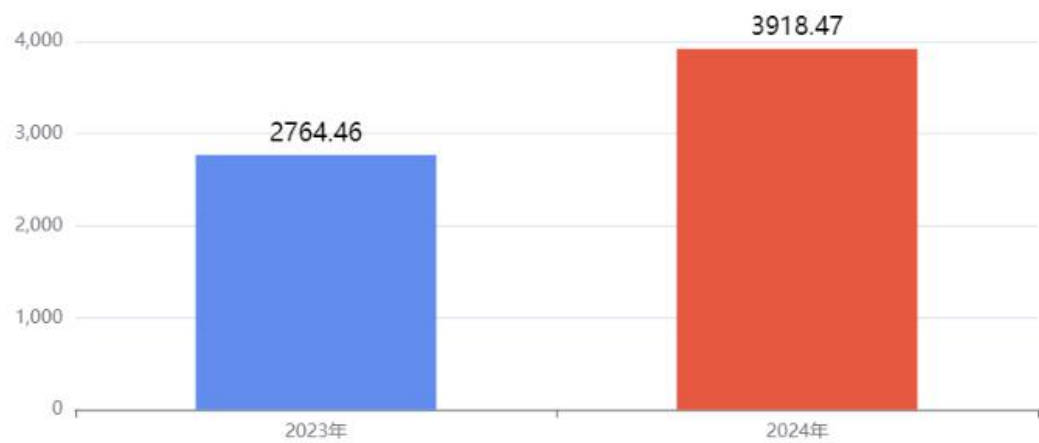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18.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4.01 万元，

增长 41.74%。主要是 2024 年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比上年大幅度增加、新增 6 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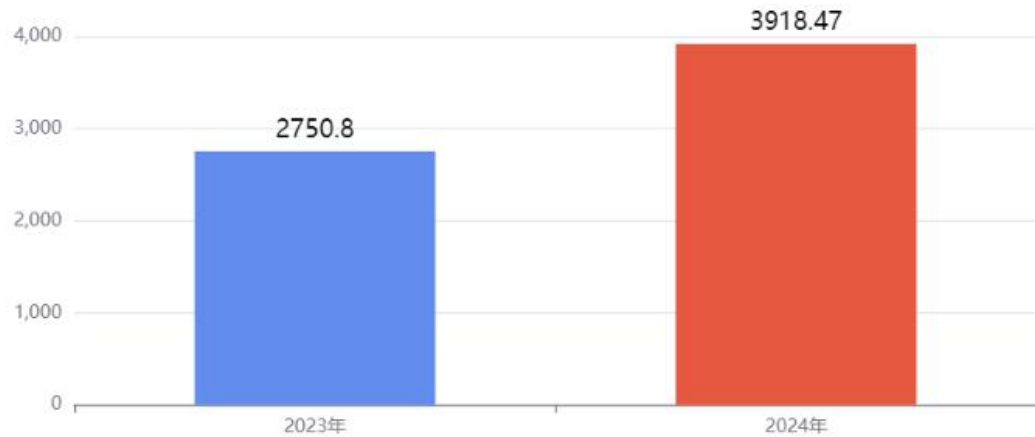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8.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67.67 万元,增长 42.45%。主要是 2024 年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比上年大幅度增加、新增 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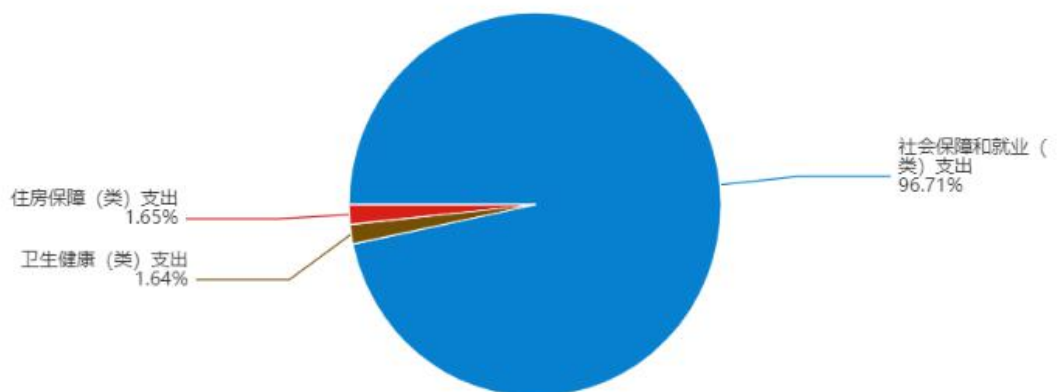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8.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89.59 万元，占 96.71%；卫生健康（类）支出 64.11 万元，占 1.64%；住房保障（类）支出 64.76 万元，占 1.6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02.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8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增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6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 6 人，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4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社局有 2 人退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属于指标支出分类有误。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14万元，支出决算为69.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养老保险基数基数计算偏大。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1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下达指标分类有误，部分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列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3.37万元，支出决算为3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医疗保险基数偏大。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89万元，支出决算为3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补充医疗保险基数偏大。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人员 6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36.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848.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88.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2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72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对我局进行检查督

导接待费，共计接待 7 批次、6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19 万元，增长 0.2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人员 6 人增加交通补贴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后，下属事业单位保留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

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42.56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584.24 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业务费 309.42 万元,招录费 30 万元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7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84.24 万元,执行数为 2,522.7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7.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2、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1.55 万元，执行数为 3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3、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7 万元，执行数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4、业务费 309.42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7.96 万元，执行数为 277.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业务费 309.42 万元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5、招录费 30 万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

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招录费 30 万元项目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76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記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单位）：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全年预算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584.24	94.76	优
2	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1.55	99	优
3	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7	100	优
4	业务费 309.42 万元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77.96	100	优
5	招录费 30 万元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	100	优
合计			2935.45	—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			主管部门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	811357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4.24	2584.24	2522.76	10	97.62%	9.7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44.24	2584.24	2522.7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对高层次人才、中青年专家、首席技师津贴、博士后科研资助资金按时发放，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招远市对人才的吸引力，形成了爱才重才的良好氛围，招远市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			2024 年度，对高层次人才、中青年专家、首席技师津贴、博士后科研资助资金按时发放，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招远市对人才的吸引力，形成了爱才重才的良好氛围，招远市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 1544.24 万元	2552.76 万元	4	3	年中追加预算
			高层次人才补助成本控制数	≤1460 万元	2500 万元	4	3	年中追加预算
			中青年专家补助成本控制数	≤4.8 万元	9.12 万元	4	3	此项目支出是 2023 年专家津贴
			首席技师津贴成本控制数	≤11.44 万元	5.84 万元	4	4	
			博士后科研成本控制数	≤68 万元	37.8 万元	4	4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数量	≥724 人	1419 人	6	6	
			中青年专家数量	=10 人	19 人	6	5	此项目支出是 2023 年专家津贴
			首席技师人员数量	=18 人	18 人	6	6	
			博士后科研项目数量	≥9 个	8 个	6	5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符合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高层次人才社会贡献率	≥3%	3%	10	10	
			高层次人才保留率	≥80%	8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4.7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			主管部门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	811357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2	31.55	31.55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7.2	31.55	31.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为每个职业（工种）表现优异的选手发放一次性资金奖励，通过竞赛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营造学技能、比技能的氛围，激发不同工种职工技能提升。			2024 年度，为 11 个职业（工种）表现优异的选手发放一次性资金奖励，通过竞赛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营造学技能、比技能的氛围，激发不同工种职工技能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47.2 万元	31.55 万元	5	5	
			一等奖奖金标准	≤3000 元/人	2000 元/人	5	5	
			二等奖奖金标准	≤2000 元/人	1500 元/人	5	5	
			技术能手奖金标准	≤1000 元/人	1000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参赛工种的数量	=12 个	11 个	20	19	2024 年工种数量减少为 11 个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技能人才增长率	≥3%	3%	10	10	
			技能人才就业率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选手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			主管部门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	811357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	11.7	11.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	11.7	11.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2024 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1.7 万元	11.7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次数	=1 次	1 次	20	20	
		质量指标	评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评审费用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技术人才增长率	≥3%	3%	10	10	
			提高职称评审公正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业技术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费 309.42 万元			主管部门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	811357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42	277.96	277.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9.42	277.96	277.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2024 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309.42 万元	277.96 万元	8	8	
			办公费控制数	≤5 万元	1.62 万元	6	6	
			水电费控制数	≤5 万元	2 万元	6	6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5 台	5 组	20	2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招录费 30 万元			主管部门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	811357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2024 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30 万元	30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招录考试人数	招聘简章	102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招录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考核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才资源服务	显著	显著	10	10	
			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核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度人社局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4 年度，招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5 个，分别为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其他业务运转经费 11.7 万元，业务费 309.42 万元，招录费 30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 1252.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873.97 万元。

2.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方式。招录费、高层次人才等五个项目由我局牵头，负责制定和执行预算计划，确保资金的合理配置和使用。市财政局负责预算的批复和资金的拨付。

（2）实施流程。项目的年度预算编制基于预算周期的任务目标和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确保预算安排既符合实际需求又具有前瞻性。在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遵循“总量控制、分项实施，保障重点、统筹兼顾”的原则，确保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严格按照预算资金分配方式执行，明确各自责

任，科学组织考试，不断提升质量，积极培养和引进人才等任务。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在 2024 年初，市财政局为我局五个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2935.45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招录费等五个项目的实际支出金额为 2873.97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度招录工作、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局办公设备采购、评审工作等事项，预算执行率达到了 100%，显示出资金使用的高效率和项目实施的有效性。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初预期目标。

（1）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1544.24万元项目：2024 年度，对高层次人才、中青年专家、首席技师津贴、博士后科研资助资金按时发放，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招远市对人才的吸引力，形成了爱才重才的良好氛围，招远市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

（2）技能大赛奖金项目：2024年度，为每个职业（工种）表现优异的选手发放一次性资金奖励，通过竞赛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营建学技能、比技能的氛围，

激发不同工种职工技能提升。

（3）其他业务运转经费项目：2024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4）业务费项目：2024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5）招录费项目：2024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2.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项目：2024年度，对高层次人才、中青年专家、首席技师津贴、博士后科研资助资金按时发放，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招远市对人才的吸引力，形成了爱才重才的良好氛围，招远市高层次人才队伍日益壮大。

（2）技能大赛奖金项目：2024年度，为11个职业（工种）表现优异的选手发放一次性资金奖励，通过竞赛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营建学技能、比技能的氛围，激发不同工种职工技能提升。

（3）其他业务运转经费项目：2024 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4）业务费项目：2024 年度，按照计划进行评审工作，通过项目的实施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得到社会认可，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5）招录费项目：2024 年度，招聘人数与招录标准的吻合，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办法，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提升人才资源服务，提高储备青年人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是深入分析高层次人才、技能大赛奖金、其他业务运转经费、业务费、招录费项目的立项合理性，全面审视预算执行的严格性、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日常管理的规范性以及既定目标的完成情况。评价综合考量办公设备采购工作、人才引进策略的实施情况，总结项目实施的有效经验，识别挑战和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以促进项目管理水平的提升和资金使用的精准有效。

（二）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 2024 年度高层次人才、技能大赛奖金、其他业务运转经费、业务费、招录费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的指标体系包括 4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进一步细分为 6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形成了一个多维度、层级化的评价框架。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成本 20 分、产出 40 分、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高层次人才补贴、中青年专家津贴、博士后人员科研资助资金、首席技师津贴及查体费 1544.24 万元项目的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4.76 分，对应评价等级为“优”，反映了项目在整体规划和执行上的良好表现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进步空间。扣分原因为高层次人才补助项目年中追加预算；中青年专家津贴项目支出为 2023 年专家津贴。

技能大赛奖金 47.2 万元项目的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9 分，对应评价等级为“优”，反映了项目在整体规划和执行上的良好表现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进步空间。扣分原因主要为：2024 年参赛工种数量减少为 11 个。

其他业务运转 11.7 万元、业务费 309.42 万元、招录费 30 万元项目的绩效评价总得分均为 100 分，对应评价等级为

“优”，反映了项目在整体规划和执行上的良好表现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进步空间。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1. 优化顶层设计。对项目目标与战略进行清晰界定，确保与长远发展规划的一致性，以增强顶层设计的前瞻性和指导性。

2. 全面统筹规划。加强对各项目、各环节的统筹规划，实现项目管理的系统化和协调化，提升资源配置的效率。

3. 科学编制预算。结合资金使用单位的发展潜力、实际需求和往年情况，采用科学方法编制预算，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4. 规范使用资金。建立严格的资金使用规范，提升资金使用的效率和透明度，确保资金投入产出最大化。

5. 强化监督机制。加强对资金使用全过程的监督，确保每一笔资金的使用都符合规定，提高资金使用的合规性。